

新北市議會第3屆第7次臨時會第4次會議摘要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110年9月8日14時58分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黃林玲玲 李翁月娥 林金結 張志豪  
曾煥嘉 羅文崇 林國春 蔡明堂  
劉哲彰 陳錦錠 江怡臻 葉元之  
廖宜琨 金瑞龍 王淑慧 邱烽堯  
鍾宏仁 張維倩 游輝宥 林裔綺  
陳永福 何博文 金中玉  
馬見 Lahuy · Ipin 王威元 陳儀君  
蔡健棠 彭佳芸 黃桂蘭 賴秋媚  
蔡錦賢 陳世榮 戴瑋姍 廖先翔  
鄭宇恩 彭成龍 周勝考 連斐璠  
陳啟能 李余典 忠仁 · 達祿斯  
何淑峯 陳鴻源 蘇泓欽 陳文治  
陳科名 李倩萍 白珮茹 黃俊哲  
楊春妹 高敏慧 林銘仁  
宋雨蓁 Nikar · Falong 黃永昌 陳明義  
宋明宗 周雅玲 陳偉杰 鄭戴麗香  
張錦豪 蔡淑君 蔣根煌 李坤城

請假：洪佳君（公假）

列席：秘書長陳王正源

議事組主任高明慧

法制室主任王俊人

副市長謝政達

民政局局長柯慶忠

警察局局長黃宗仁

財政局局長李泰興

衛生局主任秘書林美娜

環保局局長程大維

教育局副局長歐人豪

經發局局長何怡明

消防局局長黃德清

工務局局長詹榮鋒

文化局局長龔雅雯

水利局局長宋德仁

新聞局局長張愛晶

農業局局長李玟  
城鄉局局長黃國峰  
社會局局長張錦麗  
地政局局長康秋桂  
勞工局局長陳瑞嘉  
交通局局長鍾鳴時  
觀光局局長蔣志薇  
原民局局長羅美菁

客家局局長林素琴  
法制局局長吳宗憲  
研考會主委林豐裕  
人事處處長郭素卿  
主計處處長吳建國  
政風處處長王文信  
秘書處處長饒慶鈺  
捷運局局長李政安

主席：陳副議長鴻源

記錄：林育君、徐碧玲

#### 甲、報告事項

- 一、出席已達法定人數。
- 二、宣布開會。
- 三、本（7）次臨時會第3次會議摘要紀錄經大會認可。
- 四、衛生局陳局長、教育局張局長為因應疫情變化、緊急處理防疫事項，今日均請假；社會局張局長為因應疫情變化、緊急處理防疫事項，14時至16時請假，由林主任秘書美娜、歐副局長人豪、許副局長秀能等代理列席。
- 五、今日議程：
  - 1、三讀議案第一讀會：宣讀提案交付審查。
  - 2、三讀議案第二讀會：審議市法規案。
  - 3、三讀議案第三讀會：審議市法規案。
  - 4、討論議案。
  - 5、報告事項。
  - 6、閉會。

#### 乙、討論議案

本次臨時會市府提案

審議法規審查會議案

召集人馬見 Lahuy · Ipin 議員報告審查意見

（案由及議決情形詳附後目錄第1至4頁）

審議第1審查會議案

召集人何議員淑峯報告審查意見

(案由及議決情形詳附後目錄第5頁)

第3次定期會、本次臨時會市府提案

審議第2審查會議案

召集人鍾議員宏仁報告審查意見

(案由及議決情形詳附後目錄第6、7頁)

本次臨時會市府提案

審議第4審查會議案

召集人蔡議員淑君報告審查意見

(案由及議決情形詳附後目錄第8、9頁)

第5次定期會市府提案

審議第6審查會議案

召集人王議員淑慧報告審查意見

(案由及議決情形詳附後目錄第10頁)

本次臨時會市府提案

審議第5審查會議案

召集人林議員銘仁報告審查意見

(案由及議決情形詳附後目錄第11頁)

#### 丙、三讀議案第二讀會

案由：為制定「新北市里鄰編組調整自治條例」，提請審議。

法規審查委員會召集人馬見Lahuy·Ipin議員報告審查意見

決議：名稱、第一條、第二條照案通過(條文對照表詳第12頁)。

第三條 延後討論

第四條 審議中

#### 丁、主席裁定事項

陳議員偉杰要求：

關於舊淡水地政事務所拆除案，建請市府再詳細評估，與體育處、社會局、觀光局、秘書處進行討論，未來可朝興

建微型運動中心、日照中心、遊客中心、市府北海岸辦公室等來進行，以有效利用市府所屬土地。

主席裁定：請於 110 年 9 月 30 日送會。

閉會：17 時 32 分

主 席 陳 鴻 源